司法菁英職前訓練

法院書記官、執達員專業訓練 舉行開訓典禮

課程重視實務訓練 並安排觀摩法院實際運作

【本刊台北訊】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96年司法特考法院書記官、執達員專業訓練，於1月2日假該所大禮堂舉行開訓典禮，台高院張院長信雄親臨主持，司法人員研習所沈所長守敬、台高院洪法官兼書記官長光燦等多人觀禮，本年受訓人員計有書記官99人、執達員53人，共152人。

開訓典禮張院長致詞，首先恭賀學員們通過嚴格的國家考試加入司法工作，司法審判工作非僅賴法官即可成就，也必須要有書記官、執達員及其他行政工作人員的配合才能相輔相成，希望大家多利用時間充實學識，不但對工作有幫助，他日並有更上層樓機會。最後期許學員爲司法貢獻一份力量，在做事方面，應秉持細心敬業的精神；在做人方面，則以謹言愼行與大家共勉。禮成後，張院長、沈所長及各位主管並與全體學員合影。

訓練課程，聘請司法院人事處鄭副處長及台高院洪法官兼書記官長分別擔任公務員人事法令及法院組織與司法行政課程講座，並邀請多位學養豐富之法官及書記官擔任民事、刑事、行政訴訟及紀錄實務、強制執行實務、非訟實務、民事執行紀錄實務課程講座；另於1月9、 10日，安排學員至台北、士林及板橋地院進行書記官民、刑事實務（含法庭）及執達員之法庭及民事執行處觀摩課程，讓學員儘早進入情況。



▲台高院張院長（前排左四）、司研所沈所長（前排左三）與96年書記官訓練學員合影。

此外，爲因應法院書記官法庭追音打字需要，研習所特聘台高院資深書記官2員擔任助教，利用每日晚間18至21時，指導學員操作追音之技巧，參加學員均稱受益良多。

在職訓練 鼓勵進修

台中地院舉辦在職訓練研習

【本刊台中訊】因97年將舉辦司法事務官、三等書記官職務國家考試，新增考試科目「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強制執行法、非訟事件法」，台中地院爲鼓勵同仁進修，利用假日或夜間舉辦在職訓練。

是項訓練，首先由法學專業及實務經驗豐富的民事庭林洲富審判長率先犧牲個人假日，義務講授「強制執行法」、「非訟事件法」，林講座以風趣的口吻，深入淺出的將實務經驗、社會時事相互串聯融入法學理論，使學員能迅速瞭解、吸收課程內容，並分享其讀書方法、考試心得及從事法律工作經驗。

另「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課程於11月至12月間舉辦，由該院李彥文院長擔任講座，李院長以其參與推動該條例之立法經驗，輔以他國立法例及將來實務運作上可能面臨之問題，講解立法理由及法條體系，使學員能掌握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之精髓。

上開課程推出後，受到同仁熱烈迴響，課後學員咸認收穫豐碩，亦對講座奉獻寶貴時間爲同仁傳授的熱忱與辛勞，銘感五內，均期盼考試能獲佳績。

親職教育

苗院強制性親職教育研習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爲落實強制性親職教育之規定，與家扶基金會苗栗分會合作，於九十六年初由沐士芬觀護人擬訂實施計畫，以「引導家長共同探討親子問題」、「協助受親職教育父母降低防衛心」、「增進家長改善親子關係之意願」、「面對親子衝突如何尋求解決之道」、「協助父母獲得良好管教知能」、「強化父母親職功能，進而引導子女適性發展」爲輔導目標，課程3月間開班，於日前圓滿結束。

輔導課程規劃，分爲親職教育說明會、初階課程、進階課程、資源運用、團體活動、個別輔導等六大主題，內容涵蓋法律常識宣導、親子溝通小團體、父母效能訓練團體等。

進行之課程，包括少年事件處理法或相關法律之認識、親子溝通團體等，分別由李麗萍法官、伍偉華法官、江錫麒律師、張瑋琪心理師、陳瑛治教授擔任講師，教學過程生動活潑、深入淺出，頗受好評。

近一年的活動結束，參與家長表示，經由課程學習到許多法律概念及親職教育新資訊，受益良多。

賞悅軒



繽　紛

圖／謝文田（中華民國律師公會聯合會理事長）

徵求夥伴 高雄 明政聯合法律事務所
律師 具有熱情、正直之特性
實習律師 有志在南部地區發展者
法務助理 大學法律系畢業，有心準備國家考試者
請將歷照、個人簡介E-MAIL至 ayta.aa@msa.hinet.net或寄 高雄市前金區大同二路147號3樓之1
連絡電話 07-2712200

司法院人文講座隆重登場

黃春明老師主講方言中的罵話

【本刊台北訊】爲落實深化人文素養，司法院安排系列人文講座，首場邀請文學大師黃春明老師主講「方言中罵話的語意與轉變」，司法院賴院長親臨主持並全程聆聽，全場座無虛席。

黃春明老師曾獲1980年「吳三連文藝獎」、1998年第2屆「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文藝獎」文學類獎等多種獎項。他從1991年開始擔任宜蘭縣推行本土語言教學召集人，主編鄉土語言教材，倡導本土語言復建；並於1994年創立兒童劇團，親自參與演出兒童舞台劇，足跡遍及全台灣。其著作「兒子的大玩偶」、「莎喲娜拉・再見」、「看海的日子」及「放生」等小說，皆爲「長銷」的文學作品。

黃老師於演說中提及，方言中的罵話多與國人暴發戶之性格有關，台灣於戰後國民所得不及100美元，如今國民所得爲當時之200倍，但國人的素養並未因經濟之快速發展而提昇，反而產生暴發戶的虛榮心態，性情煩躁，情緒管理能力日漸低落，致人際相處常因語言而爆發衝突。

再者，今日的教育環境已異於往昔，最大不同在於大眾傳媒的興起，其暗示性的語言對觀眾下意識的影響已超越學校教育，著實令人憂心。現今社會因父母忙於賺錢而疏於教養子女之情況日益嚴重，提昇素養與加強情緒管理實爲當務之急。然而素養的提昇有賴每天的修練，無法速成，因此如何培養下一代素養與強化家庭教育，乃當今社會至關重要的課題。

方言中的罵話多由生活中衍生出來，我國文化背景深受孔孟學說倫理關係影響，因此罵話多與性有關；又農業社會重男輕女之觀念，導致男對女的罵話數最多，相對女對男之罵話數則很少。罵話並非全然是侮辱之意，會因人事時地物等而有不同的詮釋方式，諸如長輩對晚輩的罵話，有時爲家庭教養的一部分，有時亦代表驚喜、興奮等情緒的表現。

最後，同仁問及有關黃老師心中的桃花源—黃老師相信，桃花源就在自己腳下這塊土地。避秦之亂的百姓也要經過六百年才到晉朝，在那麼黑暗的時代，發現竟有一個如此美好的小農社會，黃老師指出桃花源不是突然冒出來的，而是時間的累積；「先要在心裏面有桃花源，才可能有外面的桃花源」。黃老師幽默風趣，90分鐘的演說在笑聲與掌聲中劃下完美的句點。

司法院人文講座將賡續於2月26日邀請黃俊雄先生講「布袋戲的傳統與創新」、3月7日邀請江漢聲先生講「壓力調適與健康管理」，歡迎同仁踴躍參加，共襄盛舉。

司法院遴選民間公證人

司法院97年度受理民間公證人（含遴任爲僅辦理文書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者、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及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轄區辦理公證及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者）遴選相關事項：

一、聲請資格：成年中華民國國民具積極資格，且無不得遴任情事之一者。

二、聲請日期：97年1月4日至31日止（以郵戳爲憑）。

三、聲請方式：一律通訊報名（除遴任爲僅辦理文書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者外，請寄司法院民事廳第三科）。

四、應檢附文件（證明文件繳驗影本，必要時通知繳驗正本）：聲請書及簡歷表、身分證明文件、最近2吋半身脫帽照片2張、公立醫院檢查合格體格檢查表、設事務所地區意願表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其他：聲請書及簡歷表、體格檢查表、設事務所地區意願表請參閱司法院網站 http：//www.judicial.gov.tw/（業務宣導區/公證業務專區/民間公證人相關表格）所附格式，自行以A4紙張用電腦依式製作填寫或附回郵信封洽司法院民事廳第三科索取（臺北市10048重慶南路1段124號，電話：02-23618577轉233）。